附件1

2023年度湖北省公益学术著作出版专项资金
项目申报指南

根据《湖北省公益学术著作出版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现发布2023年湖北省公益学术著作出版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指南。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深刻认识“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目标，担当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推出更多精品力作，为湖北出版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二、资助原则

资助项目以图书为主，同时资助少量音像电子项目。资助项目应体现以下原则要求：

（一）坚持正确方向。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坚持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出版导向、价值取向，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挖掘中华文化、荆楚文化精髓，更好以精品奉献人民。

（二）具有较高学术水平。支持代表我省哲学社会科学、文学艺术、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各学科各领域发展先进水平的成果及转化，推动出版业高质量发展，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强国、文化强省建设和科技进步。

（三）突出创新创造。以推动学科、学术、文化发展与原创能力提升为目标，坚持创新引领，弘扬创新精神，反映创新实践，激发创新创造活力，加快各领域创新成果转化落地。

（四）服务现实需求。立足国家所需和湖北所能，聚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围绕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体现鲜明时代特征和现实针对性，以精品服务国家、服务社会、服务人民。

三、资助重点

湖北省公益学术著作出版专项资金重点资助以下六个方面具有重要价值和意义的优秀出版项目。

（一）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1．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历史地位、科学体系、核心要义、重大贡献，充分展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论内涵、思想伟力和精神力量，反映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最新成果。

2．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阐释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判断、重大战略、重大部署，围绕我省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研究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要求的对策建议、实践探索，展现新时代十年我国、我省各项事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奏响新时代颂歌，谱写新征程华章。

（二）经济社会发展

1．深入研究阐释“十四五”时期我国、我省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和任务部署，深入阐释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丰富内涵和实践要求，深入解读湖北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的战略谋划、策略方法、实施经验。

2．围绕高质量发展主题，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的研究阐释，对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构建双循环发展格局以及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等重大战略举措进行解读。

3．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与安全，针对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优化稳定产业链供应链、壮大实体经济、扩大内需、制造业发展、基本民生保障、粮食安全、卫生健康体系建设、发展数字经济、创新社会治理等热点问题进行解读。

4．宣传阐释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理念，解读生态文明制度体系、生态环境治理、碳达峰碳中和、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等方面的政策举措。

（三）哲学社会科学

1．切实发挥马克思主义对哲学社会科学的引领作用，深化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深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理论、制度、文化研究，推进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发展史传播史、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规律等研究成果的出版。

2．围绕新时代我国、我省各项事业发展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加强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研究，反映哲学社会科学领域重大实践创新成果。

3．重点反映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政治学、经济学、法学等领域重大学术基本理论研究成果。

（四）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

1．服务科技强国建设，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支持基础性、前瞻性、战略性研究，反映自然科学和工程技术各领域具有国际领先水平或国内一流水平的原创成果。

2．围绕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瞄准新一代人工智能、量子信息、集成电路、基础材料、先进制造、可再生能源、生命健康、脑科学、生物育种、空天科技、深地深海等前沿领域，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突出颠覆性技术创新、重要领域“卡脖子”技术突破，推出代表国家科技实力的创新成果。

3．围绕增强公众科学素质、建设创新型国家，支持普及科学知识、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的优秀原创科普读物。

（五）文化建设和中华优秀文化传承

1．强化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持久深入做好理想信念教育，助力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和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激发向上向善、奋发奋进力量，弘扬时代精神、树立时代新风、培育时代新人。

2．围绕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新期待，服务经济社会各领域高质量发展，体现新时代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成就，展现多姿多彩的民族文化和昂扬向上红色文化。

3．弘扬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阐发、提炼和展示优秀传统文化，特别是荆楚文化的精神标识和具有当代价值、世界意义的文化精髓。

4．加强中华文明历史文化研究，推进中华文明探源、考古等领域重大成果的出版。

5．立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围绕民族复兴的时代主题，扎根中华文化沃土，坚持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相统一，打造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标志性文艺原创出版精品。

6．推进对外文化交流，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积极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宣介中国主张、中国智慧、中国方案，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向世界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

（六）依据国家和湖北省发展需要，或者受省委、省政府委托的重点出版项目。

四、申报要求

湖北省公益学术著作出版专项资金重点资助原创性、思想性、学术性、公益性较强的项目，具体申报要求如下：

（一）申报单位应为湖北省内经国家新闻出版行政管理部门批准设立的出版机构，具有良好的出版业绩和社会信誉，具备完成项目的条件和能力。

（二）联合申报项目，应当明确主申报机构和其他申报机构及各自承担的主要工作内容和责任，主申报机构应当是项目的主承担机构。

（三）面向社会征集的项目,申报者必须具有较高的专业水平，具备完成项目的能力，必须提供相关学科领域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正高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意见，并经所在单位审核盖章。

（四）资助出版物主要以图书出版项目为主，同时资助少量音像电子出版物项目。按照公益和学术二个门类进行申报，项目范围均为未正式出版的项目，且须在2025年6月底前完成出版，不能按时完成或质检不合格项目收回资助资金。丛书或音像电子成套出版物按一个项目申报，两年内无法结项的可分批申报。

（五）申报项目须有自主知识产权或版权，无版权争议和其他纠纷。

（六）图书项目应提供不少于60%的书稿。音像制品项目应提供完整的作品策划方案和能够据以判断项目总体质量的样片。丛书类项目提供书稿总量不少于60%，其中各单册图书均应提供部分书稿。

（七）申报项目数量：

1．图书出版项目：图书出版单位申报项目一般不得超过7项（公益3项，学术4项），申请资助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项目，每家单位限报3项。

2．音像电子出版项目：音像电子出版单位申报项目一般不得超过5项（公益2项，学术3项），申请资助金额在60万元以上的项目，每家单位限报2项；具有音像电子出版资质的图书出版单位申报项目一般不得超过2项（公益1项，学术1项），申请资助金额在60万元以上的项目，每家单位限报1项。

3．获得第十六届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的图书出版单位，可增加1个申报项目。

4．个人申报项目：个人限报1项。入选项目由评审委员会办公室指定湖北省内的出版单位进行出版。

（八）凡出现以下几种情况的项目申报不予受理：

1．在出版环节已获得省级及以上财政性基金（资金）资助的图书和音像电子制品。

2．公益学术出版资助类项目在2023年2月前已出版的。

3．临时拼凑、缺乏创新、质量不高、重复出版的。

（九）申报单位要严把政治导向关，并对所有申报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内容质量及资金预算等进行严格审核，凡不符合申报条件的不予报送。

五、申报材料与时间

申报材料包括以下内容：

1．《2023年度湖北省公益学术出版专项资金项目申报表》一式10份；《2023年度湖北省公益学术出版专项资金申请项目汇总表》1份（社会个人不需填写）。

2．出版机构申报项目须提交著作权人与出版单位签订的该项目出版合同复印件1份（出版单位拥有该项目著作权的，可不提供出版合同，但应提供文字说明）；社会个人申报项目须提交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无版权纠纷的证明材料及相关文字材料（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出版物样稿（或样张、样盘、演示盘等）1份。

申报材料请认真填写，各栏目要准确、完整，一律使用打印件（A4纸,附件4用A3纸）。所有材料（含电子版）请于2023年2月24日前报送省委宣传部出版处，逾期不予受理。申报材料需同时提交纸质版及电子版，所有材料一经受理概不退还，请自行留底。